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estway Global Holding Inc.

榮 威 國 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58)

##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發出。

榮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各自稱為「董事」)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向一名承授人(「承授人」)授出10,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不超過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01港元的10,000,000股普通股(「股份」),惟視乎承授人的接納情況而定。

已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授出日期」)

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 每股3.028港元,即以下各項之較高者:(i)股份於授

出日期的收市價;(ii)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所報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

值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 每股3.00港元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 10,0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承授人認購

一股股份的權利

購股權的有效期 : 授出日期至授出日期起滿第五(5)週年當日

購股權的歸屬時間表

: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2,500,000份購股權 將分別於授出日期起滿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 週年當日歸屬

承授人並非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亦非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 (定義見上市規則)。

> 承董事會命 榮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朱強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朱強先生;執行董事劉峰先生、譚國政先生及段開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國強先生、林耀堅先生及姚 志賢先生。